

证券代码: 000878

证券简称: 云南铜业

公告编号: 2017-019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年3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7-008），公司定于2017年5月18日召开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2017年3月28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中铝东南铜业有限公司提供借款担保的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7年3月29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中铝东南铜业有限公司提供借款担保的

公告》。

2017年5月5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营业执照经营范围的预案》、《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预案》和《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陈所坤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预案》。此三项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17年5月6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7年5月5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铜集团”）《关于提请增加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中铝东南铜业有限公司提供借款担保的预案》《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营业执照经营范围的预案》《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预案》和《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陈所坤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预案》提交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提案资格审查情况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经核查，截至2017年5月5日，云铜集团持有本公司

637,469,718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5.010%，且上述临时提案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临时提案将作为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第十一至十四项审议议案，其他议案序号不变。

四、股东大会其他事项

除本次增加的临时提案外，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3月29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列明的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等其他事项未发生变更。增加临时提案后的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事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公告编号：2017-020）》。

特此公告。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5月6日